

附錄七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下列文件已連同本文件副本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包括其他文件)：

- (a) [編纂][編纂]之副本；
- (b) 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 — 其他資料 — 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之專家同意書之副本；及
- (c) 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本集團業務之其他資料 — 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重大合約之副本。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於截至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當日(包括首尾兩日)為止之正常營業時間內置於馬世欽鄧文政黃和崢吳慈飛律師行之辦事處內(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21-22號華商會所大廈3樓)可供查閱：

- (a) 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發出的本集團會計師報告所載的本集團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0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及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A；
- (c)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發出的會計師報告所載的Gemilang Australia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0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B；
- (d) 由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就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e) 由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截至2016年10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溢利預測編製的函件，函件內容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附錄七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 (f) 由同人融資有限公司就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截至2016年10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溢利預測編製的函件，函件內容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 (g) 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重大合約概要」章節所述的重大合約；
- (h) 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 — 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一節所述的與執行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及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的委任函件；
- (i) 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 — 其他資料 — 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專家書面同意；
- (j) 本文件附錄五所述的由Canyers Dill & Pearman編製的概述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的意見函；
- (k) Zul Rafique & Partners就馬來西亞法律的若干方面發表的法律意見；
- (l) Laven Legal就澳大利亞法律的若干方面發表的法律意見；
- (m) Dentons Rodyk & Davidson LLP就新加坡法律的若干方面發表的法律意見；
- (n) Ipsos報告；
- (o) 美國評值有限公司發出的關於本集團於馬來西亞的一處工業綜合體的評估函件；
- (p) RSM Tax Consultants (Malaysia) Sdn.Bhd.就(其中包括)馬來西亞稅務的若干方面發出的報告；
- (q) 德豪財務顧問有限公司對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發出的報告；
- (r) 購股權計劃規則；及
- (s) 公司法。